

证券代码：871085

证券简称：捷信达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2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2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柯育仁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参加会议并表决董事5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柯育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经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

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，全体董事一致选举柯育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，即自 2022 年 2 月 25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。柯育仁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柯育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聘任柯育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 2 月 25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。柯育仁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翁珊琪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聘任翁珊琪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 2 月 25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。翁珊琪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翁珊珊女士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聘任翁珊珊女士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 2 月 25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。翁珊珊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1 日